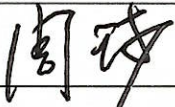
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承诺编号：

行政区划代码：610103000000

单位名称	碑林区司法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610103757814858J		
法定代表人	周琦	监督电话	89625286
承诺内容	一、严格依法行政，认真履行职责。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依法行使行政权力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发挥好司法行政职能作用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，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。 二、实行政务公开，建立共享机制。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法律援助、公证服务、基层法律服务等工作向社会公开承诺、办事程序和条件、收费标准等，增加工作透明度。在保护个人隐私、国家安全、商业机密等前提下，依法公开行政管理相关信息。 三、改进工作作风，提升服务水平。强化服务意识，端正服务态度，切实改进工作作风，认真执行服务承诺制、首问责任制和限时办结制，认真做好办理、解答工作，提高服务质效，努力为群众办好事、办实事。 四、严格规范操作，提高工作水平。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和备案审查工作；完善行政执法程序，提升行政执法工作水平，开展规范文明执法专项行动；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，不断提高政府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；加强行政执法监督，强化行政执法责任追究。 五、加大普法力度，增强法治意识。坚决夯实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和“谁主管、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提高党政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，全面提升法治碑林建设水平。 六、健全监督举报机制，强化责任追究。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的监督，对律师、公证、法律援助、基层法律服务领域违纪违规执业机构和人员的举报，经查实将追究法律、纪律责任，并及时反馈举报人处理结果。		
投诉举报邮箱	blqsfjbgs@163.com		
公示网站网址	http://www.beilin.gov.cn/		
签发人	 年 月 日		
备注			